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钛股份”或“公司”）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宝钛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7,511,839 股，发行价格为 42.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4,999,605.8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37,089,992.90 元（含税）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668,814.95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66,240,797.95 元。

2021 年 2 月 2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1)0009 号）。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7,421.16 万元，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32,426.9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9,848.11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40,400.0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0,400.0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前述协议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458020100100120752	30,400.0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披露的《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4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5 日公司披露的《公司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 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的《公司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1 亿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不是生产性项目，是为高品质钛锭、管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及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提供保障的保障性项目，间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故该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同意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宝钛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交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624.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21.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84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募集资金(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品质钛锭、管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1,000.00	-	51,000.00	7,132.37	40,098.24	-10,901.76	78.62%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	否	77,000.00	-	77,000.00	17,676.08	60,944.61	-16,055.39	79.15%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否	21,000.00	-	21,000.00	2,612.71	11,181.18	-9,818.82	53.24%	2023年12月 (不含科研中试平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624.08	-	47,624.08	-	47,624.08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96,624.08	-	196,624.08	27,421.16	159,848.11	-36,775.9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因公司拟调整变更科研中试平台，待确定最终方案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另行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核查意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核查意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核查意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 51,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投入 47,624.08 万元。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何勇 王一
何 勇 王 一

